

证券代码：688073

证券简称：毕得医药

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026 年 10 月

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3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5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7

议案一：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和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7

议案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1

议案三：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12

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会如期、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毕得医药”）特制定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至少提前 30 分钟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可提前向会务组登记，也可在现场举手示意，由主持人安排发言。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每人原则上不超过 2 次；发言前请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或提问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次会议规定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除需回避表决的情形外，应当发表同意、反对或弃权意见之一；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董事选举议案，应按照累积投票制的有关规定填写投票数。现场出席的股东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 2 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股东会现场会议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公司聘请的律师、股东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现场会议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并由参与计票、监票的股东代表、公司聘请的律师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字。

十、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一、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会议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四、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五、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7）。

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10 月 13 日（周二）上午 10:00

（二）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杨浦区翔殷路 999 号 3 幢 6 层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戴岚女士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3 日

公司本次股东会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发言登记确认。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会议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三）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四）审议会议议案

1. 审议《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和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五）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提问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现场投票表决

（七）休会，统计现场投票结果，待网络投票结束后汇总表决结果

（八）复会，主持人宣布现场及网络投票合并后的表决结果

（九）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相关人员签署会议文件，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和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85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622.91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88.00元。共计募集资金1,428,160,800.00元，扣除不含税承销和保荐费用92,830,452.00元（税款5,569,827.12元由公司自有资金承担）后的募集资金为1,335,330,348.00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9月2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26,331,482.94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308,998,865.06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汇会验[2022]7021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发行名称	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总额	142,816.08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30,899.89 万元
超募资金净额	87,464.28 万元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 年 9 月 29 日
----------	-----------------

注：上表中“超募资金净额”已扣除由超募资金支付的会计师费、律师费、用于首次公开发行的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等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下同。

二、本次募集资金节余情况及使用安排

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公司拟对“药物分子砌块区域中心项目”、“研发实验室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全部结项。

截至2026年8月31日，本次拟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及节余情况、使用安排如下：

单位：万元

结项名称	结项时间	募集资金承诺 使用金额 (A)	募集资金实际 使用金额 (B)	利息及理财收 益扣除手续费 净额 (C)	节余募集资金 金额 (A- B+C)
药物分子砌块区 域中心项目	2026 年 8 月	28,000.00	27,803.80	629.98	826.17
研发实验室项目		7,435.61	7,324.97	332.10	442.74
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8,047.63	47.63	0.00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1,268.92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相应金额		☑补流，1,268.92			

注1：实际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准；

注2：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本次超募资金节余情况及使用安排

超募资金净额	<u>87,464.28</u> 万元
前次已使用金额	<u>88,677.28</u> 万元
本次使用用途及金额	☒ 补流， <u>4,234.69</u> 万元

注1：前次已使用金额为截至2026年8月31日的超募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包含部分发行费用的实际支付金额。

注2：本次拟使用的超募资金剩余资金4,234.69万元包括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及现金管

理收益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以及原安排用于支付发行费用的募集资金在相关费用结算后形成的余额。本次实际使用金额以转出当日计算利息收入后的实际金额为准。

公司超募资金净额（承诺投资总额）为87,464.28万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4,234.69万元，占超募资金净额的比例为4.84%。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本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超募资金全部使用完毕。

四、相关说明及承诺事项

（一）相关说明

1、公司“药物分子砌块区域中心项目”、“研发实验室项目”已结项，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和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要求注销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2、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25年5月9日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修订说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自2025年6月15日起实施，实施后发行取得的超募资金，适用新规则；实施前已发行完成取得的超募资金，适用旧规则。公司超募资金系新规实施前发行完成取得，适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第十条“上市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计划募集资金金额的部分（下称超募资金）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借款，每十二个月内累计金额不得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百分之三十”。

因此，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关于超募资金的相关要求。

3、公司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和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二）相关承诺

公司承诺：每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在本次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和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上述议案提请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予以审议。

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3 日

议案二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 4 名非独立董事（含 2 名职工代表董事）、3 名独立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戴岚女士、万江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上述候选人经股东会选举通过后，将与 3 名独立董事及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2 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

本议案共有两个子议案，分别为：

1. 《关于选举戴岚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选举万江波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候选人简历及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上述议案提请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予以逐项审议。

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3 日

议案三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 4 名非独立董事（含 2 名职工代表董事）、3 名独立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陶永平先生、刘志常先生、李健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陶永平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上述候选人经股东会选举通过后，将与 2 名非独立董事及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2 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

本议案共有三个子议案，分别为：

1. 《关于选举陶永平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选举刘志常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关于选举李健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候选人简历及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上述议案提请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予以逐项审议。

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3 日